

证券代码：300906

证券简称：日月明

公告编号：2023-037

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就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94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20年10月27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2,0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6.42元。截至2020年11月2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52,84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667.24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8,172.76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20）第110ZC00411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13,402.06万元（含补流12,900.00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9,619.61万元。

2、2023年1-6月募集资金使用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结余	19,619.61
减：本期项目投入金额	57.98
银行手续费支出	0.05
现金管理（支出）	9,000.00
加：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净额	150.14
理财产品收益	13.23

现金管理（收入）	1,000.0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11,724.95

说明：

（1）本公司本期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57.98万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560.04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444.41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115.63万元。

（2）本公司本期募集资金手续费支出0.05万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手续费支出0.45万元。

（3）本公司本期收到募集资金利息和理财产品收益163.37万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利息和理财产品收益2,012.68万元。

（4）本公司本期累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支出总额9,000.00万元。

（5）本公司本期累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入总额1,000.00万元。

（6）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3,460.04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1,724.95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西日月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20年5月27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十三次会议、2020年6月12日经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20年11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2021年12月7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天宝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变更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洪城支行募集资金专户。2021年12月29日，本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云锦支行	791904485410888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 账户	28,876,439.1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南昌南京东路支行	1502209429300036 817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 账户	5,064,715.0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洪城支行	8115701013300268 376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 账户	20,371,216.5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洪城支行	8115701013100268 375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 账户	62,937,088.55
合计			117,249,459.33

注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洪城支行已更名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云锦支行。

注2：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南京东路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方为其直属上级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山湖支行。

上述存款余额中包含：累计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1,085.35万元，理财产品收益927.33万元，扣除手续费0.45万元。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经过审慎研究论证，在募投项目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智能制造中心及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2年11月30日延期至2023年11月30日。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智能制造中心及研发中心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为：自公司募集资金到位以来，铁路固定资产投资额呈现一定波动的态势，市场环境不确定性增加，另一方面，公司上市以来业务规模未实现快速增长，现有产能可以满足现阶段生产制造的需要，生产基地和研发中心的新建将大幅增加基础设施投入。故公司在实施项目的过程中相对谨慎，减缓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使得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与原计划投资进度存在一定差异。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投资者负责以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公司经营战略发展，经审慎研究，将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3年11月30日。

（三）募集资金先期投入与置换情况

2021年1月20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置换资金合计人民币467.02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付发行费用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1）第110A000096号）。本公司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出具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对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本公司2021年度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先期投入置换。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年12月25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投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的自有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公司于2021年12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1年12月27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投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的自有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公司于2022年11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8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2.5亿元）的自有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签约机构	实际使用金额（万元）	起止日期	收益（万元）	期末投资余额（万元）	募集资金是否如期归还

财通证券财赢通系列中证500指数双鲨8号收益凭证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22-12-30至2023-6-29	13.23	--	是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定制295期收益凭证产品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3,000.00	2022-12-30至2023-9-26	未到期	3,000.00	未到期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定制296期收益凭证产品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3,000.00	2022-12-30至2023-9-26	未到期	3,000.00	未到期
民享361天221229专享固定收益凭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22-12-30至2023-12-25	未到期	10,000.00	未到期
民享273天230213专享固定收益凭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23-2-14至2023-11-13	未到期	5,000.00	未到期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742号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2023-2-16至2023-8-15	未到期	3,000.00	未到期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774号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2023-7-3至2023-12-25	未到期	1,000.00	未到期
合计		26,000.00		13.23	25,000.00	

注1：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774号产品认购日期为2023年6月30日。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5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4,30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本公司于2021年12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7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4,30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本公司于2022年11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8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4,30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12,90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年半年度,本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172.7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9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460.0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智能制造中心及研发中心项目	否	27,345.72	27,345.72	57.62	503.1	1.84%	2023年11月30日	—	不适用	否
2、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运维中心项目	否	6,284.80	6,284.80	0.36	56.94	0.91%	2023年11月30日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3,630.52	33,630.52	57.98	560.04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未确定用途资金	—	1,642.24	1,642.24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2,900.00	12,900.00	—	12,900.00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4,542.24	14,542.24	—	12,900.00	—	—	—	—	—
合计	—	48,172.76	48,172.76	57.98	13,460.04	—	—	—	—	—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p>	<p>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智能制造中心及研发中心项目：自公司募集资金到位以来，铁路固定资产投资额呈现一定波动的态势，市场环境不确定性增加，另一方面，公司上市以来业务规模未实现快速增长，现有产能可以满足现阶段生产制造的需要，生产基地和研发中心新建将大幅增加基础设施投入。故公司在实施项目的过程中相对谨慎，减缓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使得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与原计划投资进度存在一定差异。</p> <p>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运维中心项目：自公司募集资金到位以来，铁路固定资产投资额呈现一定波动的态势，市场环境不确定性增加，另外上市以来公司业务规模暂未快速增大，运维中心项目与公司业务推广相关，公司秉承较为审慎的态度，对运维中心项目的管控较为严格，力求避免不必要的资金浪费。</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本公司超募资金 14,542.24 万元。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3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出具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对本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p> <p>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3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出具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日月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对本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p> <p>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3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出具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日月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对本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p> <p>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 12,9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不适用</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1年1月20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已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置换资金合计人民币467.02万元。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付发行费用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1）第110A000096号）。本公司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出具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对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本公司2021年度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先期投入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部分用于现金管理（金额25,000万元），其他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